

## 深碗課程簡介與申請規範：

- **深碗課程特色與目標：**以學生學習為主體，就原有課程，加深加廣學習內容或整合跨域知識，融入創意與創新的內涵透過討論、實習、競賽及加強理論與實作的鏈結等學習方式，強化學生自我學習份量，培養較高層次的學習與認知能力。
- **深碗課程類型：**須符合其中之一深碗課程類型。
  1. **類型一：深化加廣課程**

引入社會、產業及國際真實性重要議題，以「基礎-核心-總整」三層次的課程理念，規劃加深加廣的深入學習模式課程，並整合兩門以上課程搭配實作競賽、PBL、自主學習、演講論壇等活動或課程，內化課程深度。
  2. **類型二：主題式課程模組**

以跨域議題或綜整性知識為主軸，強調課與課之間的鏈結性，實施過程需花費較長時間(約 2-3 學期)，得加入學生自主學習概念，並由總結性課程或活動檢核學生學習成效。
- **深碗課程開設規範：**
  1. 申請時須繳交：「深碗課程申請表」(附件一) 及「課程綱要」。
  2. 申請時程為每年 6 月及 12 月，書面提出申請。確切時間依當學期公告辦理。
  3. 深碗課程學分仍應依本校開課辦法規定，授課學生數需達最低人數下限。
  4. 獲補助課程案件之教師，需於課程結束後 1 個月內繳交**成果報告乙份**(如附件三)。
- **深碗課程補助經費要求：**
  1. 每門課程補助經費額度以當學期公告為原則，獲補助課程須確實依照申請規定辦理，未按計畫實際執行者得撤銷補助。
  2. 經費補助：每門課程補助以每學期新台幣 40,000 元為原則，其經費補助項目以課程活動費(講員費、印刷費、材料費、工讀金、校內講員費)為主。
    - **講員費：依教育部公告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為基準**；核銷需填寫「個人款項領款收據」。
    - 校內講員費：(上限 800 元/時)：經費來源為校內補助款，**每門補助至多 4,000 元為原則**；核銷需填寫「個人款項領款收據」。
    - 印刷費：核銷需檢附影印樣張及收據。
    - 材料費：學生實作所需材料；核銷需檢附收據及成品照片，**單張收據需 3,000 元以下**。

- **工讀金**：時薪依勞動基準法所訂每人每小時最低基本工資為準則。核銷需填寫「個人款項領款收據」及「工讀時數表」；註：需幫同學投保。
  - **餐費**：每人至多 **80 元**；核銷需檢附「收據」及相關資料檔(如開會通知、會議紀錄或會議簽到單)
3. 為配合教育部補助經費，請於 12 月 15 日前完成核銷，以利後續行政作業。

■ **深碗課程額外補助經費需求：**

1. 因辦理深碗課程而舉辦之「公開專題研究」、「成果發表」或「工作坊」...等活動所衍伸之經費，得另案申請補助。
2. 額外補助經費至多不超過 **20,000 元**為原則；核銷需檢附照片及收據。
3. 申請時須繳交：「成果發表經費補助申請表」(附件二)。
4. 為配合教育部補助經費，請於 12 月 15 日前完成核銷，以利後續行政作業。